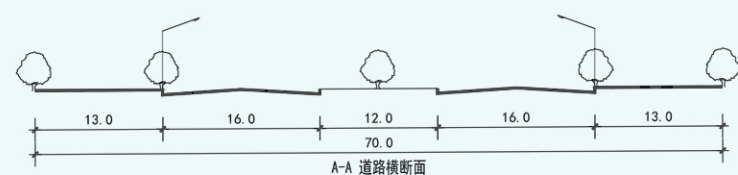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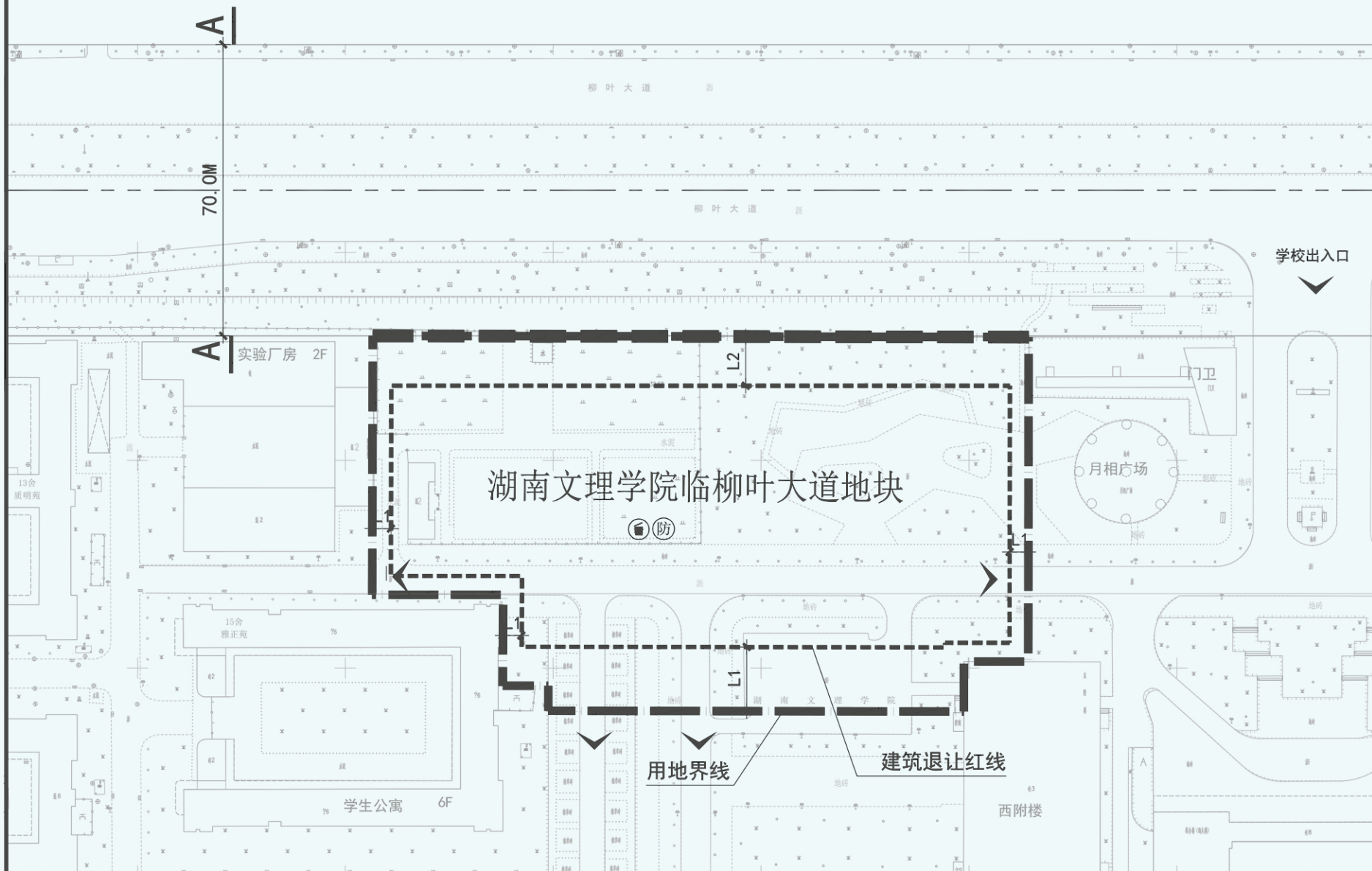


湖南文理学院临柳叶大道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图则

控制图则

湖南文理学院校区拟建21号学生宿舍楼现状图



建筑退让

建筑退让相邻地界距离 (L1)

L1为建筑后退相邻地界距离，必需满足建筑物间距的相关技术规范及相关规定要求。

临街建筑退让城市道路红线距离(L2)一览表

建筑高度 (H)	柳叶大道	备注
$H < 24m$	8.0m	主干路：柳叶大道
$24m \leq H \leq 50m$	12.0m	

控制指标
1. 控制指标

地块名称	用地性质	总用地面积 (m ²)	总建筑面积 (m ²)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年径流总量 控制率 (%)	建筑限高 (m)	停车泊位设置标准
湖南文理学院 临柳叶大道 地块	高等教育用地 (080401)	13080.01	≥13080.01 ≤19620.01	1.0-1.5	≤25	—	78	50	机动车车位数量与非机动车 车位数量由全校统筹配置。

地块设计导则

1. 湖南文理学院临柳叶大道地块用地性质为高等教育用地（080401）。位于柳叶大道以南，总用地面积13080.01平方米(约19.62亩)。
2. 建筑设计风格应与湖南文理学院建筑一致，整体风貌应和谐统一。
3. 地块内建筑应充分考虑建筑群体空间与周边建筑环境关系，注重街景立面效果。
4. 地块内交通组织应该满足消防通道、消防扑救、消防间距及消防车转弯半径的要求。
5. 地块内排水、燃气、电力、通信等管线均根据实际情况引入，并入地敷设。
6. 空调排水应进行有组织处理。
7. 地面停车泊位采用植草砖式停车。
8. 该地块开发建设前要满足工信、生态环境、水利、电力等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。
9. 地块内新建建筑应满足《湖南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》要求。
10. 地块内绿地率由校园整体统筹。
11. 其他未尽事项按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执行。

配建公共服务设施表

配建公共服务设施表			
配建公用设施	图例	建筑面积 (m²)	设置要求
垃圾收集点		—	服务半径不应大于70m
防空地下室		按不低于计容总建筑面积的5%同步建设。	附设

